

2026 年宝鸡市市级财政预算重点绩效目标

宝鸡市财政局

2026 年 5 月

宝鸡市 财 政 局

宝鸡市财政局 关于 2025 年绩效运行重点监督情况 及 2026 年重点监督计划的报告

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市级 2025 年重点监督部门和项目绩效运行情况及 2026 年预算绩效管理重点监督计划报告如下：

一、总体工作情况

近年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宝字〔2019〕78 号）精神，严格依据《宝鸡市关于加强人大对政府预算绩效管理监督的实施意见（试行）》有关要求，聚焦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围绕重大政策落实和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每年选取 5 个以上部门及 5 个以上项目，主动接受人大监督评议并持续开展跟踪问效，以人大重点监督为重要抓手，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全流程监管落地见效。

在将绩效目标审核结果作为预算安排前置条件的基础上，我局将重点监督部门及项目的绩效目标汇编成册，报送市人大财经委员会评议。在实现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全覆盖

的同时，每季度末将重点绩效目标“双监控”结果报市人大财经委审核，并将重点监督绩效评价报告汇编成册，随同决算草案一并报送市人大常委会审议。4年来，市级重点部门已基本实现监督全覆盖，累计对市级工业发展专项、乡村振兴衔接补助资金等35个重点项目实施监督，涉及资金规模超过20亿元。

在人大财经委的有力监督和持续推动下，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质效显著提升。绩效指标设置更加细化具体、预算执行进度日趋均衡，政府预算编制、执行、监管全流程更加规范有序，为预算目标的顺利实现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各部门绩效管理意识持续增强，管理能力稳步提高，财政支出结构不断优化，民生保障、产业发展等重点领域的资金投向更为精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得到切实提升。

二、2025年重点监督部门和项目绩效运行情况

（一）重点监督部门绩效运行概况

1. 监督部门范围：2025年确定市统计局、市国动办、市文物局、市融媒体中心、市发改委、市水利局、市残联、市医保局、市国资委、市林业局等10个部门为人大重点监督部门，涉及预算资金16.4亿元，其中基本经费2.1亿元（人员经费2亿元、公用经费612.5万元），项目经费14.3亿元。

2. 总体绩效运行成效：10个部门总体预算执行率90.3%，因为跨年度建设项目，其中3个部门预算执行率低于90%。2025年，各重点监督部门均能保障基本人员工资、社保缴纳及机构正常运转，在核心职能履行、专项工作推进等方面取

得阶段性成效。如市发改委谋划项目 6222 个，总投资 1893 亿元，省市重点项目开工率、投资完成率居全省第一；市国资委全年收缴国有资本收益 4.3 亿元，市属企业资产总额达 1483.6 亿元，全年营业收入 239.8 亿元，上缴税费 25.8 亿元，推动经济运行实现新成效；市统计局顺利完成国内生产总值核算、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两个满意度”调查等重点工作，统计服务经济稳增长精准有效；市医保局积极构建“三力驱动、三类模式、三项原则”的“三个三”参保资助体系，全年参保 310.3 万人，参保率 96.8%，进入全省第一梯队；市融媒体中心通过全媒体矩阵实现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传播，累计覆盖人群超 4.9 亿人次，有效提升了宝鸡城市知名度和美誉度。

（二）重点监督项目绩效运行情况

1. 项目总体情况：2025 年确定 5 个人大重点监督项目，涉及监督资金额 7.2 亿元，涵盖文化旅游、医疗保障、生态环保、民生服务、生态治理等关键领域。

2. 各项目绩效运行具体情况：

（1）青铜器博物院中华石鼓园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总投资 7.2 亿元，年度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5 亿元。截至 2025 年底，地下停车场主体工程、周边基础设施建设等关键任务有序推进，已完成主体结构约 10.5 万 m²，占主体结构的 94.6%，安装预埋工程随主体结构施工同步进行，二次结构完成约 3120m³，完成基础、外墙及车库顶板防水约 8.8 万 m²，为进一步完善景区基础配套设施和提高公共

服务质量奠定基础。

（2）市中心医院超长期特别国债设备更新项目：总投资 2.6 亿元，其中申请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2.1 亿元，年度内已完成部分影像设备、超声设备等 42 台（套）医疗设备的采购与安装，采购完成率 93.3%，医院现代化诊疗水平和服务质量显著提升，患者就医体验持续优化。

（3）市公交公司运营补贴项目：年度财政补贴资金 1.9 亿元，主要用于公交运营补贴及新能源车购置，有力保障各公交线路正常运营，公交线网进一步优化，显著提升运力，有效满足市民个性化出行需求，为节能减排、治污降霾及缓解城市拥堵发挥积极作用。

（4）市住建局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年度财政拨付资金 4385 万元，用于保障十里铺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营。十里铺污水厂服务范围覆盖市区 53 平方公里、65 万人口，年度污水达标排放率保持 100%，有效改善宝鸡市水环境质量，助力完成年度减排任务。同时促进水资源循环利用，进一步加快城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发展。

（5）市渭河拦河闸工程管理中心渭河综合治理项目：年度申请财政资金 2652.8 万元，有效保障石鼓文化廊桥修缮提升、廊桥瀑布系统改造等工程稳步实施，已按计划完成阶段性工程目标，桥梁安全隐患逐步消除，渭河沿岸生态环境和景观品质持续提升，夜间经济带动效应初显，切实惠及市民。

三、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情况

2025 年，我局印发了《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明确加强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原则和标准，切实打通绩效管理“最后一公里”，推动绩效管理全链条闭环运行。建立“激励先进、约束低效”的绩效结果应用机制，对绩效评价优秀的项目优先保障预算，对绩效一般的督促整改提升，对低效无效的坚决削减或取消预算，对长期沉淀资金一律收回统筹使用。

在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一上”环节，组建审核小组，集中开展绩效目标联评联审，项目预算压减率 10%以上，修改完善 1500 多个项目绩效目标。将 2025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作为 2026 年预算安排的刚性依据，对绩效评价优秀、资金使用高效、目标完成度高的部门和项目，在预算安排中予以优先保障、适度倾斜。对绩效评价一般、存在执行短板的，相应核减 2026 年相关项目预算。依据绩效评价结果，共压减项目资金 1.2 亿元，调整项目资金 0.4 亿元，推动财政资源向高效益领域集中，切实提高资金配置效率。

四、2026 年预算绩效管理重点监督计划

2026 年，聚焦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方针政策及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紧扣全国、全省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全面覆盖与聚焦重点相结合，我们优先选择资金规模大、延续时间长、社会关注度高的项目和部门制定监督计划。经征集研究，今年报送市人大重点监督的部门 5 个，监督资金额 6.6 亿元，重点监督的项目 5 个，监督资金额 5.7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重点监督部门

分别是：市公安局、市体育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行政审批局、宝鸡港务区管理委员会。重点监督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核心职能履行绩效、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5 个部门涉及资金额共计 6.6 亿元，其中基本经费 4.2 亿元（人员经费 3.9 亿元，公用经费 0.3 亿元），项目经费 2.4 亿元。其中市公安局项目预算 1.7 亿元，主要用于辅警经费、执法办案补贴、反诈反恐专项等；市体育局项目预算 0.3 亿元，主要用于各项体育赛事和马拉松赛事；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预算 0.3 亿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补助、培训、双拥工作等；市行政审批局项目预算 353.6 万元，主要用于审批业务管理、专家评审、业务培训等支出；宝鸡港务区管理委员会项目预算 32 万元，主要用于房租及物业费。

（二）重点监督项目

1. 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试点城市项目：由市工信局实施。本项目市级资金计划总投资 3 亿元，其中 2026 年 0.5 亿元，与中央财政资金配套，以“智改数转网联”新技改为抓手，全面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主要用于重点项目奖补、未纳入国家试点的其它行业链式转型、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支持，计划补贴项目 30 个以上，形成央地协同的资金保障，有力促进我市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工作按计划推进，保障试点任务各项指标完成。

2.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由市生态环境局实施。2026 年市级资金预算 1700 万元。本项目聚焦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围绕扬尘污染治理、机动车尾气管控、重污染天气应对等工作任务，通过开展洒水降尘、遥感监测、绩效升级奖补等工作，有效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使 PM2.5 浓度 ≤ 40 微克/立方米，优良天数达到年度考核指标（ ≥ 291 天），提高人民群众蓝天幸福感。

3. 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项目：由市执法局实施。本项目是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城市品质提升重点工程，市级财政总投资 4647.4 万元，其中 2025 年已拨付 2000 万元，2026 年预算 2647.4 万元。本项目主要对城市快速干道及滨河北路东延道路周边环境进行提升，全长约 25.7 公里，绿化面积约 27.8 万平方米，清表面积约 8.9 万平方米，新增道路围网长度约 1.2 千米，硬化停车场及园路面积约 1.6 万平方米，以及土方工程约 6.8 万立方米。运用现代园林造景手法将城市快速干道打造成一条贯穿东西的城市绿廊。

4. 市中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项目：本项目资金总额 2.2 亿元，其中财政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1.8 亿元，为我市提振内需“两重两新”政策重点支持项目。重点更新影像、检验中医特色诊疗设备、引进高精尖技术装备等 65 台（套），年度设备开机率 90% 以上。通过项目实施，全面提升中医院诊疗服务能力，推动医疗服务精准化、智能化发展，显著提高疑难病症诊治水平，推动中医药传承与创新融合，强化中医诊疗的客观化与标准化，提升科研与教学支撑能力。

5. 市人民医院科技新城院区建设项目：本项目投资总额 23.3 亿元，项目期内计划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6.2 亿元，

财政已拨付专项债券 2.8 亿元。该项目实施期总目标：建成总占地面积 199 亩、总建筑面积 16.9 万 m²，涵盖门诊医技综合楼、住院综合楼、实训楼、感染楼及配套设施的现代化院区。设置床位 1000 张，满足年 60 余万次门急诊需求，优化区域医疗资源配置，服务覆盖人口超 31 万人。计划 2026 年完成科技新城院区土方开挖，进行门诊楼、医技楼、2 号住院楼和科教楼的地下室的基础施工，地下建筑面积 5 万 m²，完成项目进展 10%。

（三）监督方式与保障措施

1. 创新监督方式：实行“事前沟通、事中跟踪、事后问效”全链条闭环监督，强化与人大财经委的协同联动，主动对接人大财经委监督需求，定期报送监督进展；采用书面审查与实地核查相结合、大数据监控与专家评估相结合的方式，邀请人大财经委委员参与重点项目实地核查、绩效评价等工作。

2. 保障措施：一是加强绩效评价队伍建设，提升对接人大财经委监督工作的专业能力；二是强化绩效结果运用，将监督结果及时报送人大财经委，并与预算编制、政策完善、部门评价挂钩；三是严格问题整改跟踪，建立整改台账，确保问题整改到位；四是严守保密规定，规范监督资料管理，按要求向人大财经委提供完整、准确的监督资料。

五、下一步工作措施与建议

1. 加强制度落实和信息公开。持续推进绩效信息公开制度，重要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和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与预决算草案同步报送同级人大的同时，同步向社会主动公开，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2. 强化部门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持续推动各部门将绩效管理理念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主动配合人大财经委和财政部门的监督工作，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障重大政策落地见效。

3.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指导。恳请人大财经委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监督工作的指导，我局将积极配合人大财经委开展重点监督检查、调研座谈等工作，推动监督成果有效转化。



目 录

1.向本次会议报送绩效目标的市级重点部门目录·····	13
(1) 宝鸡市公安局·····	15
(2) 宝鸡市体育局·····	29
(3) 宝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39
(4) 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49
(5) 宝鸡港务区管理委员会·····	61
2.向本次会议报送绩效目标的市级重点项目目录·····	73
(1) 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试点城市·····	75
(2) 大气污染防治·····	87
(3) 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	99
(4) 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	111
(5) 市人民医院科技新城院区建设·····	123

向本次会议报送绩效目标的市级重点部门

序号	部门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1	宝鸡市公安局	53,871.89
2	宝鸡市体育局	4,693.83
3	宝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4,943.33
4	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1,610.36
5	宝鸡港务区管理委员会	507.33
	合计	65,626.74

宝鸡市公安局 2026 年整体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2.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3.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点部门（单位）： 宝鸡市公安局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部门（单位）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年度主要任务。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安排充分体现了“过紧日子”的要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确保如期实现。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绩效目标能够衡量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宝鸡市公安局 2026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公安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分值（10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涉及人员工资福利发放、社保缴纳、单位开展日常工作，维持机构正常运转	37,289.86	37,289.86		
	项目支出		完成单位年度重点工作推行、维护社会稳定、严打违法犯罪、深化法治建设、构建现代警务体系	16,582.03	16,582.03		
	金额合计			53,871.89	53,871.89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按照单位职能，履行职责，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维持机构正常运转；按时足额发放职工工资津贴、奖金、为职工缴纳各项保险费用，保障工作人员正常履职条件和能力； 目标 2：实施“主动警务、预防警务”，构建“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 目标 3：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严厉打击各类突出违法犯罪，纵深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深入开展社会治安整治工作，严防发生重特大公共安全事故； 目标 4：持续完善执法监督管理机制，推进执法责任制改革，改进执法方式方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员工资福利预算总额			≤ 34,988.38 万元	2.5
			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总额			≤ 1,749.5 万元	2.5
			专项业务经费预算总额			≤ 551.98 万元	2.5
			项目支出预算总额			≤ 16,582.03 万元	2.5
	产出	数量	指导支持办理刑事治安案件数			≥ 10,000 件	4

	指标	指标	新招录人民警察人数	≥ 76 人	4
			年度培训人次	≥ 1720 人次	4
			开展专项行动	≥ 4 个	4
		质量 指标	办理刑事治安案件合规性	≥ 100%	4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4
			参加培训合格率	≥ 95%	4
			专网通畅率	≥ 95%	4
		时效 指标	办理刑事治安案件及时率	≥ 95%	4
			预防、侦查、打击违法犯罪持续时间	全年	2
			资金支付及时率	≥ 95%	2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高破案率，为国家人民挽回经济损失	成效显著	6
		社会效益 指标	推进平安宝鸡建设	明显	6
			全省发生极端暴力犯罪案（事）件	0 起	6
		生态效益 指标	打击破坏环境案件提升环保意识	中长期	6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民警执法规范化水平提升	中长期	6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满意度	≥ 98%	10

宝鸡市公安局

2026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机构组成

宝鸡市公安局下设 6 个城市分局（金台、渭滨、陈仓、高新、钛城、法门分局），10 个局属单位（刑侦、经侦、禁毒、巡特警、技侦、森警、治安、戒毒所、市看守所、市拘留所），内设 17 个科、支队、中心(纪检监察组、政治部、办公室、情报指挥中心、人事科、队建科、宣传科、警务保障科、反恐支队、警训支队、政治安全保卫支队、经济文化保卫支队、出入境管理支队、法制支队、监所管理支队、科技信息化支队、网络安全保卫支队)。

(二) 机构职能

1.研究拟定全市公安工作的有关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部署、指导、监督、检查全市公安工作。

2.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安全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3.组织指导公安机关侦查工作。组织侦办全市重大刑事案件、危害国家政治安全的犯罪案件，协调处置重大案件；组织、指导、侦办食品药品、知识产权、生态环境、森林草原、生物安全等领域犯罪案件；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侦办经济犯罪案件；负责侦办全市重大、特大、涉外经济犯罪案件。

4.负责治安管理工作。协调处置全市重大治安事故和群体性事件，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查处破坏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依法开展全市治安行政管理、防火和危险化学药品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治安保卫工作。

5.组织、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工作。

6.负责来宝的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外宾、警卫对象、重要会议的安全警卫工作。

7.负责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开展机动车辆及驾驶人管理工作；对全市境内高速公路交通管理进行指导、协调、监督和检查。

8.负责全市网络安全保卫工作。实施并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保护工作；负责全市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监督、检查、指导；负责全市网络与信息安全监测预警、通报处置工作。

9.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公安机关禁毒工作。

10.收集邪教组织影响社会稳定、维护社会治安的情况并进行分析研判，依法打击邪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

11.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对恐怖活动的防范、侦查和打击工作。

12.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工作；指导、监督全市看守所、拘留所、强制隔离戒毒所的管理工作。

13.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法制建设、执法工作。

14.组织实施全市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规划全市公安机关的指挥系统、大数据技术、刑事技术建设工作。

15.负责并指导全市公安机关警用航空管理工作。

16.组织开展与市外公安机关、外国警方及港澳台警方的交往与业务合作,履行与全市公安机关工作有关的涉外条约和合作协议;牵头负责境外非政府组织在市内活动的管理工作;承担全市公安机关跨国(境)案件侦办协作工作。

17.拟定全市公安机关装备、被装和经费等警务保障标准和制度,指导、监督公安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

18.拟定公安队伍建设的政策、制度,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拟定公安队伍监督管理工作制度,按规定权限实施干部监督工作;负责全市民警的教育培训、公安宣传、人事管理工作和指导全市公安机关招考录用人民警察工作;指导全市公安机关辅警队伍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公安机关新闻发布和舆论引导工作;指导全市公安队伍思想政治建设和工作作风建设。

19.组织、指导全市公安机关警务督察工作和全市公安机关的党风廉政建设;查处和督办全市公安队伍重大违法违纪案件;负责维护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执法权益。

20.管理市公安局直属单位和所属事业单位。

21.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年度本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 53,871.89 万元, 预算

支出总额为 53,871.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289.86 万元，项目支出 16,582.03 万元。

（二）财政收支情况

2026 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53,871.89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3,871.89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预算金额为 34,988.38 万元，占总预算的 64.95%。主要用于支付本部门警务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以保障警务人员的基本权益和本部门的人力资源稳定。

2.公用经费：预算金额为 1,749.50 万元，占总预算的 3.25%。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日常办公支出，确保本部门各项公安工作的正常运转。

3.专项业务经费：预算金额为 551.98 万元，占总预算的 1.02%，为纳入预算的非税收入，主要用于弥补各单位办案业务经费不足，确保日常公安工作的正常运转。

4.项目经费：预算金额为 16,582.03 万元，占总预算的 30.78%。主要用于支持本部门的重点项目和人员类津贴、补贴（辅警经费、人犯给养经费、执勤津贴、加班补贴、绩效考核奖金）等支出，推动部门业务目标的实现。

三、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本部门先后制定了《宝鸡市公安局财务管理制度》《宝鸡市公安局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宝鸡市公安局国有资产管理制

鸡市公安局后勤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财务规章制度。能够严格执行《预算法》和各项财经纪律，预算编制完整、准确，报送及时；预算执行进度到位，专项资金任务完成及时；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预算管理要求，坚持预算信息及“三公经费”公开制度；财务管理规范，各单位及时开展了单位内部控制及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财务人员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及章程办事，帐务处理及时、规范，遵守和维护财经纪律，执行财务制度良好，在做好会计监督的同时，对违反财务制度的收支不予办理，并积极做好维护财经纪律的宣传工作。

（二）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目标设定：本部门将绩效管理纳入单位重要议事决策范畴，不仅实现了对基建类（含修缮）、信息化类（含运维）和专用设备购置等专项资金的全程监管，确保预算支出绩效管理全覆盖；还针对大项工程建设、大额批量采购等重点项目，制定了更为详细、严格的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标准、时效要求以及预期效果等关键指标，以保障重点工作的顺利推进与高效完成。

2.绩效执行过程管理：严格遵循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同步的原则，将绩效目标作为项目入库的前置条件。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密切关注项目进展与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定期对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比对分析，及时发现并解决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偏离的问题。

成立专门的绩效监督小组，定期对各单位(科室)的绩效管理工作进行检查指导。监督小组深入到项目实施一线，了

解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建议，并跟踪整改落实情况。同时，通过组织业务培训、经验交流等活动，不断提升各单位(科室)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意识和能力，确保绩效执行过程的规范、有序。

3.绩效评估与反馈：采用内部自评、外部评价和第三方专业评估相结合的方式，对部门绩效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估。内部自评由各单位(科室)对照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定期对本单位(科室)工作进行自我评估；外部评价通过收集群众意见、满意度调查、与其他相关部门的互评等方式，获取社会各界对公安工作的评价；对于一些重大项目和重点工作，引入第三方专业评估机构，运用科学的评估方法和工具，进行独立、专业的评估。

绩效评估结束后，及时将评估结果反馈给各单位(科室)。各单位(科室)针对评估中发现的问题，深入分析原因，制定详细的整改措施，并将整改落实情况作为下一年度绩效评估的重要内容。同时，通过召开绩效分析会、工作通报会等形式，总结经验教训，推广优秀做法，不断推动公安工作的持续改进和绩效管理水平的提升。

（三）综合管理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度财政资金综合管理将以“规范、统筹、高效、透明”为核心，遵循《预算法》《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要求，预算编制严格落实“量入为出、统筹兼顾、保证重点”原则，紧密对接财政相关政策要求，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测算逻辑合规。预算执行管理依托财政“财政云”系统，实现资

金“一次录入、全程共享”，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和政府采购制度，专款专用，通过动态监控实现“事前预警、事中控制”。本部门以绩效为导向，将绩效目标作为项目入库前置条件，设置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四类指标，开展事前评估、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四）综合绩效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度财政资金综合绩效管理将以“资金合规使用、效益精准落地”为核心，预算编制首先评估项目立项的必要性、目标细化程度及预算编制准确率、绩效目标量化率等关键指标；资金执行绩效依托“财政云”重点监控预算完成率、资金拨付及时率、违规支出占比，杜绝闲置浪费与突击花钱现象发生；产出与效益绩效主要围绕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四大核心指标体系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四、评价结论

（一）预算执行方面

2026 年本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基本支出占比 69.2%，项目支出占比 30.8%。本部门严格落实“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无预算不支出要求，确保全年不发生超预算、无预算支出及截留、挤占、挪用财政资金等违规问题。资金支付严格遵循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票据审核、审批流程规范，不发生支付不合规性问题。本部门紧紧围绕预算管理制度，建立“月度抽查、季度通报、年度总结”的预算执行跟踪机制，对执行滞后项目及时预警并督促责任单位（科室）推进，确

保全年预算执行绩效目标的全面完成。

（二）预算管理方面

2026 年本部门预算编制严格落实“量入为出、统筹兼顾、保证重点”原则，紧密对接财政相关政策要求，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测算逻辑合规。全年财政资金整体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基本支出占比 69.2%，项目支出占比 30.8%。本部门严格执行“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无预算不支出规定，资金拨付、使用流程规范，不发生超预算、无预算支出及违规支付等情况。为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本部门建立“年度部署、季度通报、月度预警”的预算管理跟踪机制，完善三公经费、会议费等重点支出管控细则，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财政预算管理要求。

（三）资产管理方面

2026 年本部门资产管理严格遵循“按需配置、集约节约”原则，资产配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部门职能需求与配置标准，资产台账、名称、规格、数量、价值等核心信息登记完整，台账与实物相符。为进一步夯实资产管理责任，本部门建立了“年度盘点、季度抽查”的资产管控机制，完善资产领用、归还、移交等流程规范。资产处置严格执行审批流程，处置程序规范、档案留存完整，未发生违规处置行为，保障了资产正常运转。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1.绩效目标分解不到位，未按单位（科室）、岗位细化

拆解，导致责任主体模糊，出现“人人有责却人人无责”的落实断层。

2.数据支撑能力薄弱，绩效数据分散在各单位（科室），未建立统一的数据库，数据采集依赖人工填报，存在口径不一致、准确性不足、追溯性差等问题，难以有效佐证绩效成果。

3.专业能力缺乏，各单位（科室）绩效管理员多为兼职，缺乏系统性绩效评价知识培训，对指标设计、数据归集、成效分析等业务不熟练，直接影响评价工作质量。

（二）改进建议

1.细化绩效目标分解，将本部门绩效目标按“单位（科室）-岗位-个人”层层分解，明确每个指标的责任科室、责任人，努力实现“千斤重担众人挑，人人肩上有指标”的落实格局。

2.完善数据管理体系，搭建统一的绩效数据管理平台，整合各单位（科室）业务系统数据，明确数据采集口径、责任主体和报送时限，实现数据自动归集、实时查询、全程追溯，提升数据准确性和支撑力。

3.强化业务能力建设，建议市财政定期组织各单位（科室）绩效联络员开展专题培训，内容涵盖绩效指标设计、数据归集、评价分析、整改落实等，切实提升业务能力。

宝鸡市体育局 2026 年整体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2.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3.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点部门（单位）： 宝鸡市体育局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部门（单位）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年度主要任务。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安排充分体现了“过紧日子”的要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确保如期实现。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绩效目标能够衡量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宝鸡市体育局 2026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体育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保障系统正常运转		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等	1,672.64	1,672.64	
	竞技体育赛事活动		参加省十八运会及承办市学青会等	1,400.00	1,400.00	
	群众体育赛事活动		承办宝鸡马拉松及各类群众体育赛事	880.00	880.00	
	其他体育相关活动		体育扶贫及弥补一般公共预算经费	741.19	741.19	
	金额合计			4,693.83	4,693.83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转，完成体育扶贫相关任务。通过举办各类赛事活动，培养更多优秀的体育运动员，推动全民健身事业稳步向前，带动我市体育经济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全年运行成本		≤ 4693.83 万元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个数		≥ 4 个	5
			承办各类比赛数		≥ 30 个	5
			参与人数		≥ 10 万人	5
		质量指标	各类比赛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15
		时效指标	比赛完成时限		2026 年底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我市体育经济发展		显著提高	10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我市全民健身事业发展		显著提高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我市全民健身事业发展		≥ 1 年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 90%	5

宝鸡市体育局 2026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宝鸡市体育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承担全市体育事业发展统筹管理职责。机关内设办公室、群众体育科、竞技体育科、法规宣传科 4 个职能科室；下属事业单位包括宝鸡市体育运动管理中心、宝鸡市体育运动学校、宝鸡市射击射箭运动中心 3 个单位，形成了“机关统筹协调、事业单位具体实施”的工作格局，全系统核定编制 126 名，实有在岗人员 118 名。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体育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市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研究全市体育发展战略，推动体育改革，协调区域性体育发展，负责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动体育公共服务和体育体制改革。

3.统筹规划全市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队伍制度建设；规划、协调体育设施布局，指导、规范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监督管理。

4.统筹规划全市竞技体育发展，设置体育运动项目，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举办全市综合性运动会。

5.统筹规划全市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加强体育后备人才队伍建设；指导运动员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

社会保障工作；组织参加全省运动会和单项比赛；协同教育部门，贯彻实施学校体育工作方针、政策，增强学生体质。

6.拟订体育产业发展规划，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协调组织国际、国内大型商业性体育赛事；负责体育彩票销售管理工作。

7.组织指导体育宣传和教育工作，培训体育干部和专业人才，加强体育文化建设。

8.组织开展体育科学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负责组织、协调、监督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

9.加强运动队思想文化教育和保障工作。

10.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宝鸡市体育局收入预算总额 4,693.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693.83 万元（含体彩公益金 2,396.4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支出预算总额 4,693.83 万元，主要用于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建设和竞技体育实力提升、体育产业融合发展、体育文化推广与行业监管四大类任务，预算安排严格遵循“过紧日子”要求，坚持“保重点、压一般、提效能”原则，优先保障民生类、公益类体育项目资金需求。

（二）财政收支情况

1.收入方面：财政拨款收入主要来源于市级一般公共预算，重点保障单位运行；体彩公益金严格按照“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原则，专项用于群众体育活动、体育设施维护、后备人才培养等领域、

体育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等。

2.支出方面：保障单位正常运行及人员经费 1,672.64 万元，占 35.63%；体育项目实施支出 3,021.19 万元，占 64.37%。资金支出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专款专用、精准投放。

三、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建立健全了《宝鸡市体育局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体育项目资金使用细则》《体彩公益金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形成了“预算编制、资金拨付、使用监管、绩效评价”全流程管理体系。明确了资金使用范围、审批程序和责任追究机制，确保资金管理有章可循、规范有序。同时，结合年度工作重点，动态完善制度内容，适应财政资金管理新形势、新要求。

（二）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1.绩效目标编制：围绕部门职能和年度重点任务，科学设定整体绩效目标和分项绩效指标，确保目标清晰、量化可考，与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体育事业发展规划高度契合。

2.绩效运行监控：建立“月度统计、季度分析、年度总结”的绩效监控机制，定期对资金使用进度、项目实施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跟踪核查，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确保绩效目标有序推进。

3.绩效评价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与下一年度预算编制、项目安排挂钩，对绩效优良的项目优先保障资金，对绩效不佳的项目核减预算或暂停安排，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的导向和激励作用。

（三）综合管理情况

1.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兼顾”原则编制预算，加强预算评审和论证，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严格执行预算刚性约束，杜绝无预算、超预算支出，规范资金支付流程。

2.资产管理：建立健全固定资产台账，定期开展资产清查盘点，规范资产购置、使用、处置等环节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益，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

3.内控建设：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加强对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等关键环节的风险防控，防范廉政风险和财务风险。

（四）综合绩效情况

2026 年，通过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和高效投放，预计实现以下综合绩效目标：公共体育服务供给持续优化，群众体育参与热情显著提升；竞技体育竞争力稳步增强，后备人才储备更加充足；体育产业规模不断扩大，成为经济增长新亮点；体育文化影响力持续扩大，行业监管更加规范有序，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全面提升。

四、评价结论

（一）预算执行方面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资金分配符合年度工作重点和“过紧日子”要求；预算执行严格规范，资金拨付及时高效，预计预算执行率达到 95%以上，能够确保各项体育任务顺利推进，预算执行效果良好。

（二）预算管理方面

建立了完善的预算管理制度和绩效目标管理体系，预算编制、

执行、监控、评价各环节流程规范，资金使用监管严格，内控机制健全，能够有效防范资金使用风险，预算管理水平较高。

（三）资产管理方面

固定资产管理规范，台账清晰完整，资产清查盘点及时，资产使用效益得到充分发挥，无资产闲置、流失等问题，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扎实有效。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1.公共体育设施布局不够均衡，城乡、区域之间体育资源配置存在差距，农村地区和老旧小区体育设施供给不足；

2.体育产业规模偏小，产业链条不够完善，龙头企业带动作用不明显，体育消费市场潜力未充分释放；

3.绩效目标监控的精准度有待提升，部分效益类指标的量化评价方法不够完善，数据收集和分析难度较大；

4.体育专业人才培养滞后，教练员、裁判员、体育产业运营管理等专业人才短缺，难以满足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需求。

（二）改进建议

1.优化公共体育设施布局：加大对农村地区和老旧小区体育设施建设投入，通过“政府补、社会捐、社区筹”等多元模式，补齐体育设施短板；建立体育设施共享机制，推动学校、企事业单位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提高设施利用率。

2.壮大体育产业规模：加强体育产业规划引导，重点培育体育旅游、智慧体育、健身休闲等新业态；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引进培育体育产业龙头企业，延伸产业链条；完善体育消费激励政策，

举办体育消费季等活动，释放消费潜力。

3.提升绩效目标管理水平：进一步细化量化绩效指标，完善效益类指标评价标准和数据收集方法；运用信息化手段加强绩效监控，实现实时跟踪、动态调整，提高监控精准度和效率。

4.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健全体育人才培养、引进、激励机制，与高等院校、专业机构合作开展定向培养；定期组织专业培训和交流活动，提升现有人才专业素养；完善人才评价体系，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吸引更多优秀体育人才投身宝鸡体育事业。

宝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整体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2.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3.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点部门（单位）：宝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部门（单位）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年度主要任务。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安排充分体现了“过紧日子”的要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确保如期实现。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绩效目标能够衡量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宝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分值 （10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工资机运转	局机关运转及人员工资福利	460.51	460.51		
	军休业务	保障军休业务开展	768.54	768.54		
	退役军人待遇	落实退役军人各项待遇	3,544.89	3,544.89		
	军供业务	军供保障	169.39	169.39		
	金额合计		4,943.33	4,943.33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保证退役军人事务局系统正常运转。 目标 2：保障单位在编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发放。 目标 3：落实优抚对象优待政策，及时发放优抚生活补助和医疗补助。 目标 4：创建双拥模范城，慰问驻宝部队，促进宝鸡市军民共建良好氛围。 目标 5：为逐月领取退役金人员、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企业困难军转干部及随调家属缴纳医疗保险，发放退役金等。 目标 6：接收安置退役军人，并做好适应性培训及岗前培训工作，促进退役军人高质量就业。 目标 7：开展烈士褒扬工作，修缮烈士纪念设施等。 目标 8：推进优抚医院建设，落实退役军人各项服务待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工资福利标准		≤12 万元	5
			机构运转经费		≤22 万元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支出保障人数		≥107 人	5
			补助各类退役军人人数		≥23800 人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
			资金按标准拨付率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促进就业创业		成效显著	10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事务各项工作有效开展		成效显著	5
			及时发放各项退役军人待遇，确保待遇及时落实		有效落实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放退役军人各类待遇，提升退役军人尊崇感		持续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类保障对象满意度		≥95%	10

宝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宝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内设 6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人事教育科、退役士兵安置和就业创业科、军转干部安置和军休服务管理科、优抚和权益保障科、双拥工作科；6 个一类公益事业单位（包括宝鸡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宝鸡市军队离退休干部第二休养所、宝鸡市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宝鸡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宝鸡市宝天铁路烈士纪念碑管理处、宝鸡市军事供应站）。

（二）机构职能

贯彻落实退役军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负责全市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帮扶援助和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以及纪念活动等工作。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6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4,943.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943.3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

2026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4,943.33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943.3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事业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收支情况

2026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4,943.33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中：局机关财政拨款收入 460.51 万元、宝鸡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财政拨款收入 203.49 万元、宝鸡市军队离退休干部第二休养所财政拨款收入 196.63 万元、宝鸡市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财政拨款收入 368.42 万元、宝鸡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入 217.64 万元、宝鸡市宝天铁路烈士纪念碑管理处财政拨款收入 84.59 万元、宝鸡市军事供应站财政拨款收入 169.39 万元，双拥模范城建设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0 万元，退役军人教育培训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182.66 万元，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050 万元。

2026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4,943.33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其中：行政运行（2082801）预算支出 460.51 万元、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2080903）预算支出 768.54 万元、军供保障（2082805）预算支出 169.39 万

元、事业运行（2082850）预算支出 302.23 万元、拥军优属（2082804）预算支出 10 万元，退役士兵安置（2080904）预算支出 2,182.66 万元，军队转业干部安置（2082899）预算支出 1050 万元。

三、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重新修订了《宝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制度汇编》，出台了《宝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绩效管理办法》、《宝鸡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财务管理绩效结果应用制度》；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提出了由各业务科室根据自身业务申报项目，财务做好事前、事中及事后监督，并对全年申报的项目做全面绩效自评；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由专人负责项目绩效工作。

（二）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组织开展 2026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审核工作，确保按要求严格预算执行管理，就业补助、优抚对象补助、退役安置、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待遇落实等重点工作，取得较好的成效，让服务对象满意率达 90%以上。

（三）综合管理情况

组织对就业补助、优抚对象补助、退役安置、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待遇落实、退役军人专项业务费、慰问补助资金等项目开展部门重点评价，通过开展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会，为

退役军人提供就业服务；通过发放优抚对象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通过为部分退役士兵补缴基本养老保险和法定退休年龄医疗保险，解决参保断保问题，保障退役士兵享受社会保险政策待遇；通过放军转干部市级补助资金，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缴纳个人医保和参保缴费补助，确保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障相关政策落实，保障其合法权益；通过开展慰问活动，使慰问对象真正感受到党的温暖和关怀；打造宝鸡市双拥主题公园、促进军地共同发展。

（四）综合绩效情况

组织开展 2026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工作，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较为明确、量化，按要求严格预算执行管理，落实就业补助、优抚对象补助、退役安置、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待遇等待遇，促进双拥模范城创建，提升全市退役军人尊崇感和获得感。

四、评价结论

（一）预算执行方面

预算编制紧扣退役军人事务年度工作重点，资金分配聚焦“保优抚、保安置、保稳定”核心需求，契合“过紧日子”的财政管理要求；预算执行流程严格规范，退役军人优抚补助、安置经费、军休服务保障资金等关键款项拨付及时高效，预计全年预算执行率达到 95%以上，有力保障了退役军人安置就业培训、优抚政策落实、军休干部服务等各项工作的顺利

推进，预算执行效果良好。

（二）预算管理方面

建立适配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特点的预算管理制度和绩效目标管理体系，预算编制环节充分考量退役军人数量动态、优抚标准调整等特殊因素，执行、监控、评价各环节流程规范；设立专项资金支付审核机制，内控机制健全，有效防范资金挪用、低效使用等风险。

（三）资产管理方面

一是严格资产配置的审批程序，坚持资产配置要与行政事业单位履行职能需要相适应；二是坚持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将资产配置与预算编制结合起来。其主要内容体现在四个方面：（一）明确了财政部门、主管部门、行政事业单位在资产配置管理中的职责和权限；（二）坚持了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的原则；（三）坚持了资产配置调剂优先的原则；（四）明确了按标准配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的规定。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一是指标设定不够精准，部分绩效指标与部门核心职能、年度重点任务贴合度不足，存在“大而空”现象；部分指标缺乏量化标准，难以精准衡量工作成效，数据采集和考核评价的可操作性较弱。二是过程管理存在短板，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不健全，对指标完成进度的跟踪、分析不够及时深入，未

能对潜在风险和偏差形成有效预警，导致部分工作推进滞后。**三是**结果运用效能不足，绩效评价结果与干部考核、评优评先等关联不够紧密，“评而不改”“改而不实”的情况时有发生，评价的激励约束作用未能充分发挥。**四是**评价主体较为单一，评价多以内部自评和上级考评为主，引入服务对象、第三方机构等外部评价主体的范围较窄、权重较低，评价视角不够全面，难以充分反映公众满意度。

（二）改进建议

一是优化绩效指标体系，紧扣部门年度中心工作，聚焦核心职能提炼关键绩效指标，细化指标定义、量化标准及数据来源。建立指标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工作实际变化及时优化完善，提升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二是**强化全流程绩效管理：建立“年初定标、年中监控、年末考评”的全周期管理模式，每季度开展绩效运行分析，对进度滞后的指标逐项剖析原因、制定整改措施。**三是**健全结果运用机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干部选拔任用、绩效考核、奖金分配的重要依据，与部门资源配置、项目申报挂钩。建立评价结果反馈和整改台账制度，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时限，定期开展整改“回头看”，确保问题整改落地见效。**四是**拓宽多元评价渠道：扩大外部评价参与范围，通过问卷调查、座谈会、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广泛收集服务对象、社会公众的意见建议。合理设定内部评价与外部评价权重，构建“内外结合、上下联动”的综合评价体系，提升评价的客观性和公信力。

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6 年整体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2.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3.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点部门（单位）： 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部门（单位）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年度主要任务。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安排充分体现了“过紧日子”的要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确保如期实现。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绩效目标能够衡量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6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分值（10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人员基本工资及社保费、日常公用经费	1,256.73	1,256.73		
	项目支出	行政审批业务管理经费、专家评审费、审计费、派遣人员工资和社保费、政务专递、短信提醒服务、业务培训、政务服务宣传费、年度绩效考核奖	353.63	353.63		
	金额合计		1,610.36	1,610.36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通过实施日常运行维护、后勤服务支持等工作，达到办公秩序井然、资源调用及时有效的效果，实现部门职能持续、稳定、高效履行的根本目的。 目标 2：通过严格执行人员支出预算、规范工资社保发放流程，达到工资、社保等按时足额支付率 100%的效果，实现稳定队伍、激发干劲、保障职工权益的组织管理目的。 目标 3：通过安排证照印制采购、现场踏勘车辆与设备保障、差旅费规范管理等工作，达到证照供应及时、踏勘任务完成率 100%的效果，实现审批环节不断档、服务质量不打折的业务保障目的。 目标 4：通过实行专家评审费预算单列、支付标准公开等工作，达到评审费用发放合规率 100%的效果，实现提升审批专业性、科学性与公信力的决策支持目的。 目标 5：通过实施窗口人员培训考核、服务标准督查管理等工作，达到业务办理规范统一、人员效能持续提升的效果，实现窗口服务标准化、人员专业化、评价正向化的服务治理目的。 目标 6：通过安排系统运维、网络安全防护、等保测评、标准化体系贯标等工作，达到平台可用性提升、标准覆盖度持续扩大的效果，实现“一网通办”底座牢固、体验流畅、支撑有力的数字化转型目的。 目标 7：通过持续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深化“证照分离”与告知承诺制、落实“四全四办”项目服务、强化“宝您满意”品牌建设等工作，达到审批环节、时限、材料“三减”成效显著、企业获得感持续增强的效果，实现政务服务与区域竞争力同步提升的高质量发展目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1：人员支出		≤ 1178.49 万元	3
			指标 2：公用经费		≤ 55.03 万元	3
			指标 3：医疗补助		≤ 23.21 万元	3
			指标 4：评审专家费		≤ 50 万元	3
			指标 5：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奖金		≤ 71.56 万元	3
			指标 6：行政审批业务管理经费		≤ 50 万元	3

			指标 7: 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审计及注销清算审计费用	≤9.96 万元	3
			指标 8: 政务服务业务管理费	≤20 万元	3
			指标 9: 劳务派遣费	≤152.1 万元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在职人员数量	≥74 人	3
			指标 2: 审批业务办件量	≥7.9 万件	3
			指标 3: 开展专家评审次数	≥200 次	3
			指标 4: 业务培训人数	≥200 人	3
		质量指标	指标 1: 事项办结率	100%	3
			指标 2: 压减办事环节	≥463 个	3
			指标 3: 评审费发放合规率	≥100%	3
			指标 4: 培训合格率	≥100%	3
		时效指标	指标 1: 工作任务时效	按时	3
			指标 2: 评审费发放合规率	≥100%	3
			指标 3: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依托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 强化系统数据贯通和业务协同	效果明显	3
			指标 2: 在全市范围内全面实现施工许可电子证照, 提升电子证照系统内互用共享率	≥95%	3
			指标 3: 在资质认定、低风险食品审批、环评等项业务中推行告知承诺制, 压缩审批时限	效果明显	3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通过专家评审为审批决策提供参考指导	效果明显	3
			指标 2: 积极推行并联审批, 促进项目审批精准高效	效果明显	3
			指标 3: 用足用活政策推进“处遗”工作, 全力化解历史遗留问题	效果明显	3
			指标 4: 以“四全四办”模式为依托, 加大重点项目保障力度	效果明显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以“宝您满意”品牌建设为抓手, 助力营商环境优化升级	效果明显	3
			指标 2: 深入开展市场准入“五提升行动”, 精准施策助力市场经营主体发展	效果明显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企业满意度	≥95%	1.5
			指标 2: 群众满意度	≥95%	1.5

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6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内设办公室、人事教育科、政务服务管理科、运行监管科（政策法规科）、交通城建科、社会事务科、市场服务科、环境安全科、农林水务科、投资项目科、规划建设科、注册登记科 12 个科室。

局属事业单位有市政务服务中心，内设办公室、业务管理科、绩效监察科、网络信息科、技术保障科 5 个科室。

（二）机构职能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行政审批的法律和政策，负责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工作制度、管理办法的制订并组织实施。

2.负责优化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环境，提出解决意见和建议，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3.负责集中办理市场准入、投资建设、国土规划、交通运输、城市管理等领域的行政审批事项，并对审批行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负责组织协调集中审批事项涉及的现场踏勘、联合审图和竣工验收等工作。

4.负责规范市级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行为，建立和完善工作机制；负责对集中的行政审批事项进行流程再造，优化

审批环节，压缩审批时限，提升服务质量；对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情况进行跟踪督办，协调解决审批服务事项办理过程中出现的矛盾和问题。

5.负责对市级部门和中省垂直管理部门进驻市政务服务中心审批窗口实施日常监督和管理。

6.会同有关部门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的建设，推进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

7.协调指导、监督检查县（区）行政审批服务工作。

8.负责市级审批服务事项的咨询、引导工作。

9.负责对市政务服务中心和各分中心的运行进行指导和监督；负责对实施行政审批涉及的部分中介服务行为进行监督。

10.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部门当年预算收入 1,610.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10.36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本部门当年预算支出 1,610.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10.36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事业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收支情况

部门收入预算 1,610.36 万元,支出预算 1,610.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6.73 万元，主要是保障单位机构运转、完成

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353.63 万元，主要用于审批业务管理费用、专家评审费、劳务派遣人员费用、绩效考核奖、政务专递、短信提醒服务、业务培训、政务服务宣传等业务相关费用支出。

三、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结合工作实际，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制定了《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财务管理制度》、《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等涵盖预算编制、支出管理、固定资产管理等环节的制度体系，从依法依规、制度建设、内部控制等方面严格要求，全面落实到各项工作中，提高工作绩效管理水平，完善自我监管机制。

（二）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原则，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同步设定绩效目标。围绕本部门核心职能和年度重点工作，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产出指标（如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和效益指标（如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同时明确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确保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规模相匹配，与部门工作任务紧密衔接。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定期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对比预算资金使用情况与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并分析原因，制定针对性的整改措施。

施。对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及时调整执行策略，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三）综合管理情况

2026 年部门预算综合管理工作合理有序开展，年度内能严格执行政府性债务管理规定，本单位全年无债务，具体做到：

一是能严格贯彻执行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明确政府采购范围和采购方式，合理规范办理政府采购业务；

二是能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年度内按要求进行经费压减控制；

三是能持续对“三公”经费、公议费、培训费严格控制管理，做到年初有预算，年度内预算内执行；

四是能严格落实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相关要求，部门所有资产纳入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台账，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开展资产清查、核实，落实专人进行资产清理核实登记上报管理，按时报送资产变动数据、月报、年报；

五是能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预决算公开，依法接受审计、财政监督。

（四）综合绩效情况

2026 年度部门将严格遵循“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绩效导向、厉行节约”的预算管理原则，围绕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目标，具体做到：

一是产出绩效，确保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达到 95% 以上，其中，基本支出（1,256.73 万元）执行率目标为 100%，保障

人员经费及时足额发放、机构正常运转顺畅。项目支出（353.63 万元）执行率目标不低于 90%，确保各项改革任务与重点工作有充足的资金保障。

二是效益绩效，通过推动电子证照共享应用、并联审批、告知承诺制等措施，显著降低企业群众的制度性交易成本与时间成本，间接促进市场活力。聚焦“宝您满意”品牌建设，提高企业与群众满意度，提升区域营商环境软实力，吸引投资与人才。“四全四办”等重点项目保障机制的经费支持，推动形成标准化、可复制的工作模式，长期服务全市项目建设。

四、评价结论

2026 年全年基本支出确保部门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开展，项目支出保障重点工作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一）预算执行方面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执行进度符合要求，项目支出按计划推进，无违规使用资金情况。

（二）预算管理方面

制定了切实有效的财务管理、接待、车辆、专家评审费、现场踏勘等 10 项工作制度，制度健全，绩效目标明确，过程管控严格，资金使用效益显著。

（三）资产管理方面

建立资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登记完整，使用规范，定期盘点，无闲置浪费现象。信息化设备更新及时，保障审批服务高效运行。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部门预算编制的适用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可根据部门当年度重点项目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合理调整及追加。

（二）改进建议

一是优化预算编制，加强预算执行力，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二是开展内审检查。组织开展内部审计及相关业务专项检查工作，对财务日常管理、收支情况、制度建设及审计整改情况等进行检查，确保财务管理监督机制长效运行。

三是财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针对预决算编制、采购及账务处理、资产管理、内控管理等财务管理各方面内容进行培训和交流。

宝鸡港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6 年整体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2.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3.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点部门（单位）： 宝鸡港务区管理委员会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点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部门（单位）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年度主要任务。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安排充分体现了“过紧日子”的要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部门（单位）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确保如期实现。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绩效目标能够衡量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宝鸡港务区 2026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港务区管理委员会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执行率 分值 （10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人员经费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	453.5592	453.5592	0	
	任务 2：公用经费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14	14	0	
	任务 3：医疗补助	医疗补助	7.512	7.512	0	
	任务 4：年度考核	年度考核奖	32.26	32.26	0	
	金额合计		567.3312	567.3312	0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港务区单位日常正常运转、单位人员工资福利，完成办公场所搬迁，确保单位全面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港务区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工作，积极推进港务区开发建设及管理工作，制定发展规划，实施阳平铁路物流枢纽的开发、建设与管理 工作，推动中欧、中亚、东南亚班列常态化运行，2026 年争取突破 500 列，以达到区域繁荣，经济实现增长，对外贸易实现突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员经费		≤ 453.5592 万元	4
			日常公用经费		≤ 14 万	4
			医保补助		≤ 7.512 万	4
			年度考核奖		≤ 32.26 万	4
			港务区机关房租及物业费		≤ 60 万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 28 人	4
			房屋租赁面积		≥ 671.35 m²	4
			班列发行数量		≥ 500 列	8
		质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4
			在职人员控制率		≥ 95%	4

			“三公”经费控制率	≥ 95%	4
			经费支出合规性	是	4
		时效指标	搬迁完成时效	2026 年 6 月	4
			经费支付及时性	100%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园区落地企业	≥ 2 户	4
			对外贸易额	增长	8
			班列发行率	≥ 90%	4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单位业务管理水平提升	显著提升	4
			目标责任考核结果	“良” 以上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3
			园区企业对园区提供的服务满意度	≥ 95%	3

宝鸡港务区 2026 年整体绩效目标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根据中共宝鸡市委办公室、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宝鸡港务区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宝办字〔2019〕6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宝鸡港务区管委会机构编制有关事项的通知》（宝编发〔2022〕11号）精神，将宝鸡市陆港新城开发建设事务中心整建制并入宝鸡港务区管理委员会，宝鸡港务区党工委、管委会继续作为市委、市政府派出机构，为正县级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30 名，设置内设机构 6 个：党政办公室（纪工委办公室）、经济发展局（统计局）、招商服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土地储备办公室）、建设局、综合事务（财政）局，核定内设机构科级领导职数 9 名。

（二）机构职能

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港务区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负责宝鸡港务区开发建设及管理工作，拟订港务区发展规划和投资开发计划，制订具体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阳平铁路物流枢纽的开发、建设与管理，推动中欧、中亚、东南亚班列常态化运行；负责陈仓物流园区开发建设及管理工作，发展临港产业，构建“通道+枢纽+网络”为一体的现代物流运行体系；负责宝鸡港务区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事务性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6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567.33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7.3312 万元；2026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567.33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67.3312 万元。

（二）财政收支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567.33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7.3312 万元；2026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567.33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67.3312 万元。

三、部门财政资金管理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预算编制和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宝鸡港务区管委会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落实工作，健全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先后修订了《关于做好招投标项目和政府采购项目有关情况备案及廉洁承诺、警示提醒谈话的通知》《宝鸡港务区财务管理制度（试行）》《宝鸡港务区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宝鸡港务区内审管理制度》《宝鸡港务区国有资金投资建设工程管理办法（试行）》《港务区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宝鸡港务区机关信息发布制度》《宝鸡港务区关于公务管理补充规定办法》（对应“八项规定”涉及公务接待、会议等方面）等相关制度，进一步细化了内控管理、财务经费管理原则、流程和程序，细化了公务接待费、会议费和差旅费管理。同时，加强纪检监察监督管理力度，严肃财经纪律，严格审核审批，严格用制度管人管事管钱，成效显著。

（二）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2026 年，港务区继续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目标，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强化绩效评价成果运用。主要工作是：要求各工作部门、港务区集团公司要严格落实《宝鸡港务区项目管理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通知》有关规定，科学规范设定 2026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切实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努力实现“项目全覆盖、结果应用全覆盖”，未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或审核未通过的，不安排预算；对预算编制设立依据不充分的不予安排；对预算资金规模与设定绩效目标不匹配的以及绩效指标逻辑关系不合理等，视关联程度、资金性质等予以退回修改或压减预算。积极配合市财政将对港务区各工作部门所属项目绩效目标开展实时性审核，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加强管理、完善政策、调整港务区预算安排有机衔接，实施绩效管理考核与部门预算挂钩机制，依据考核结果扣减支出预算。

（三）综合管理情况

2026 年，港务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深刻领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积极落实党政机关坚持“过紧日子”要求，勤俭办一切事业，强化重大任务、重要事项、重点项目财力保障，加大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力度，集中财力办大事，进一步清理、优化新项目设置，做好分类保障，强化财会监督和纪律约束，促进部门预算管理系统化、精细化、标准化和法治化。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规范使用财政预算资金，严格预算执行管理。加强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及运行维护费等经

费管理。设定明确可衡量的绩效目标，使预算单位更清楚的了解财政支出所要取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继续实行绩效评价与下年度预算安排挂钩机制，提高单位资金使用效益。加大港务区预决算公开，依法接受社会监督。

（四）综合绩效情况

2026年，我们围绕强化枢纽功能，构建多式联运新体系；拓展开放通道，培育口岸经济新动能；推动产业集聚，打造临港经济新引擎；深化区域协同，构造合作共赢新格局；创新要素保障，激发发展新活力五个方面工作：一是优化支出结构，加强重点领域保障能力。聚焦港务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发展和改革重要事项，优化资源配置，统筹预算资金支出；二是强化监控监督，严控资金风险防控。严肃财经纪律及财务风险排查、预决算公开等监督工作；三是健全管理机制，优化建立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监控、预算评价、评价结果应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加大管委会各部门项目申报，严格按照谁申报，谁负责，谁评审，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四、评价结论

（一）预算执行方面

2025年我委全年基本支出能保证部门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开展，项目支出能保障重点工作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二）预算管理方面

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三公”经费总体控制，不超过本年预算和上年决算支出。

（三）资产管理方面

继续优化完善已建立的《港务区资产管理制度》，严格执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等法规。对录入“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资产加强管理，实现从“入口”到“出口”的全生命周期动态管理，确保账实相符、账卡相符。督促管理部门做好资产调拨、报废、报损等处置事项，确保处置合规，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部门预算编制的适用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可根据部门当年度重点项目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合理调整及追加。

（二）改进建议

一是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要坚决扛起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政治责任,不折不扣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以及《宝鸡市关于进一步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的通知》要求,按照“五压减八严控”原则,坚持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二是**持续加大各类资金统筹力度。加强收入组织和资金筹措,依法依规将取得的各类收入纳入预算管理,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动态反映收支情况。统筹安排使用各类财政资金以及非财政拨款收入。**三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严格落实《宝鸡港务区项目管理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通知》有关规定,科学规范设定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切实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努力实现“项目全覆盖、结果应用全覆盖”,未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或审核未通过的,不安排预算;对预算编制设立依据不充分的不予安排;对预算资金规模与设定绩效目标不匹配的以及绩效指标逻辑关系不合理等,视关联程度、资金性质等

予以退回修改或压减预算。**四是**努力提高项目申报质量。实行预算支出全部以项目形式纳入项目库，项目入库要有充分立项依据，对于基本建设、工程项目和其他跨年度实施项目，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进度，合理确定项目分年度支出计划，促进跨年度预算平衡，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五是**扎实推进资产管理和预算管理有机结合。加强资金资产统筹管理，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完善公物仓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强化预算管理与资产管理有机结合，从严从紧规范新增资产配置，切实推进资产共享共用与调剂使用，不断提升财政资源统筹配置效益。

向本次会议报送绩效目标的市级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预算金额（万元）
1	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试点城市	市工信局	5,000.00
2	大气污染防治	市生态环境局	1,700.00
3	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	市儿童公园	4,647.38
4	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	市中医医院	17,664.00
5	市人民医院科技新城院区建设	市人民医院	28,000.00
	合计		57,011.38

2026 年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 项目绩效目标

-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3.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 4.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大政策和项目名称：2026 年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项目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大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估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中的表述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重大政策（项目）能够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优先保障基本民生和区域重点项目需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规划能够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及预算安排有效衔接。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决策机制和管理制度做到了健全有效。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对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的评估做到了科学、充分。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能够衡量重大政策和项目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						
主管部门		市工信局 市财政局		实施期限		3 年		执行率 分值 （10 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 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0	其中：财政 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以“智改数转网联”新技改为抓手，全面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到 2027 年，全市“智改数转网联”深入推进，完成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验收指标，试点任务顺利验收。			与中央财政配套，持续开展试点项目建设，强化风险防范意识，建立项目动态管理清单，系统推进全流程合规管理。依托第三方机构，组织专家团队对试点项目进行指导，组织开展技术沙龙、行业研讨、供需对接等活动持续推进智能工厂、绿色工厂等培育，建设完善“智改数转网联”服务商资源池。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 重（90 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市级资金补助标准		≤ 投资额的 2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项目数量		≥ 30 个		10
		质量指标		项目按计划内容建设		≥ 8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计划投资额		≥ 30%		1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技改投资		≥ 5 亿元		15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制造业数字化水平提升		取得阶段性 成效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智改数转网联”新 技改		取得阶段性 成效		10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 90%		10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项目名称	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	项目实施单位	市工信局、市财政局		
主管部门	市工信局、市财政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5.05-2027.12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其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2159999	是否阶段性项目	是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其它对企业补助	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50799	是否实施政府采购	部分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高武孝 3261180	是否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部分	是否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否
项目申报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5,000 万元				
	财政拨款：5,000 万元				
	自有资金：				
	其他：				
项目必要性	与中央财政协同推进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工作实施,全面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为培育新质生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提供重要支撑。				
项目可行性	我市配套政策体系完善,试点行业是我市特色优势产业,数字化转型基础优势明显,项目可行性强。				
绩效目标概述	用于重点项目奖补、未纳入国家试点的其它行业链式转型、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支持,顺利通过国家验收,完成试点任务。				
事前评审情况					
评审组织单位	市工信局	单位性质	政府部门	时间安排	2026.1.5
		评审方式	会议评审		
		负责人	高武孝	联系电话	3261180
项目总体评审情况	召开题会议评审,经评审认为,市级配套可以与中央财政形成央地协同的资金保障,有力的促进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工作按计划推进,有利于完成试点任务的各项验收指标,带动全市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整体提升,保障试点任务顺利实施。				
评审结果	建议支持 ☒ 调整完善支持 ☐ 部分支持 ☐				
	具体意见: 建议支持				
财政部门对评审结果审核意见	1.同意评审意见				
	2.审核调整为: 继续支持 ☐ 调减资金 ☐ 不予支持 ☐				
	(需在此栏说明调整的具体项目金额及原因)				
	经办人: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其他说明的问题					

2026 年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 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项目名称：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

项目单位：宝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宝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评审机构：宝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评审时间：2026 年 1 月 5 日

宝鸡市财政局 制

2026 年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 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一、评审对象

评审事项名称：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

主管部门：市工信局 市财政局

预算单位：市工信局 市财政局

评审事项绩效目标：与中央财政配套，推动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工作，用于重点项目奖补、未纳入国家试点的其它行业链式转型、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支持，形成央地协同的资金保障，有力促进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工作按计划推进，保障试点任务各项指标完成。

申请资金总额：5,000 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5,000 万元

评审事项概况：配套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与中央财政形成央地协同的资金保障，从“点线面”三个层级全面推进“智改数转网联”新技改工作。一是开展数字化智能化改造。重点加强企业老旧设备更新改造，深化人工智能全链条赋能，推进智能工厂梯度培育，加快绿色工厂发展。二是开展产业链供应协同数字化改造。重点推进业链协同技术改造，构建智慧柔性供应链，推广典型场景数字化解决方案。三是开展产业集群和科技产业园区整体数字化改造。重点推动宝鸡高新区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加快科技产业园区数字化改造，培育数字化转型专业化服务商，建设数字化综合服务平台和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能力中心。四是全面构建融通生态。

重点推动制造整体升级，构建区域协同机制。到 2027 年底，全市“智改数转网联”深入推进，工业技术改造投资增速达 8%，重点行业关键生产工序数控化率达 80%，累计培育数字化转型专业化服务商达 150 个等 12 项指标达到验收标准。

二、评审方式和方法

（一）评审程序

2026 年 1 月 5 日，宝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召开自评会议，将自评结果上报局领导审签同意后上报。

（二）评审方式及方法

2026 年 1 月 5 日，宝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通过组织分管领导和相关科室负责人开展自评，采用科学合理的评审方法，对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建设进行了评议审定。

三、评审内容与结论

（一）评审事项的必要性

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是由财政部、工信部从 2024 年开始组织，旨在面向全国打造一批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领域的城市标杆，中央财政给予 3 亿元奖补资金，由入选城市选择 3 个主导行业作为技术改造重点。试点结束后，财政部、工信部对城市试点工作的项目建设、工业技术改造投资规模、试点行业数字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关键生产工序数控化率等 12 项指标进行全面绩效验收。我市优选了钛及新材料、汽车及零部件、机床工具三大产业作为试点行业，制定了实施方案，通过了工信部的审核备案。

市级承诺设立 3 亿元配套资金，与中央财政配套，推动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工作，用于重点项目奖补、未纳入国家试点的其它行业链式转型、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支持，形成央地协同的资金保障，市级配套可以与中央财政形成央地协同的资金保障，有力的促进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工作按计划推进，有利于完成试点任务的各项验收指标，带动全市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整体提升，全面推进新技改工作，到 2027 年底各项指标全部达到考核标准。

（二）评审事项的可行性

一是有完善的政策制度保障。我们在制定《2025 年宝鸡市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实施方案》的基础上，深入调研、充分论证，制定了《宝鸡市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工作推进方案（2025-2028 年）》《宝鸡市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重点项目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25 年版）》等配套文件，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经市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后印发。成立了由市委书记、市长担任双组长，分管工业副市长、分管数字经济副市长担任副组长，相关政府部门为成员的市级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推进工作专班。二是具有充分的基础条件。1. 产业特色优势：钛及新材料、机床工具、汽车及零部件三大产业，均是宝鸡独具特色的优势产业。宝鸡是我国钛工业的摇篮，被誉为“世界钛都、中国钛谷”，钛产业规模居世界首位；是全国重要的中高端数控机床生产基地，拥有秦川机床、宝鸡机床等行业龙头企业，数控磨齿机、大型卧式车床、齿轮刀具等多项产品市场占有率全国第一，20 多种新产品填补国内空白、实现国产替代；是西北第

二大汽车生产制造基地，汽车产业国家级龙头企业陕汽、吉利、比亚迪在宝鸡都有生产基地。2.发展基础优势：目前，宝鸡市共有国家“两化”融合贯标企业 503 户、国家级智能制造示范项目 21 个、卓越级智能工厂 1 个、国家级绿色工厂 22 户，数量均位居西北城市第二位。宝鸡市工业互联网平台赋能数字化转型入选首批地方政府推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是西北地区唯一入选城市。3.要素保障优势：宝鸡现有国家级研发平台 18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67 个，聚集高端专业人才 5000 多人，技工 30 万人，数量均在西北地级市名列前茅。综上宝鸡市可以完成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任务。

（三）评审事项的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绩效目标比较清晰、合理，总体上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我市制造业发展实际。

（四）评审事项涉及资金预算和财政支持范围、方式，及其他自有资金保障渠道等

本项目 2026 年涉及资金预算 5,000 万元。支持范围及标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类别：1.聚焦标杆建设，强化示范引领。中央财政资金支持的三大试点行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提升项目，轨道交通、石油装备、白酒等其它重点产业链龙头企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提升项目。2.加强产业赋能，提升转型水平。（1）培育数字化转型服务商。聚焦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质量管控等领域，遴选一批数字化转型服务商，对优质数字化转型服务商首次在宝鸡市设立总部或子公司且达到规模以上企业，给予支持。（2）强化数实深度融合。

重点支持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建设、国家级“双跨”工业互联网平台开展本地化服务。对新认定（含当年认定）国家级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或典型应用场景、5G全链接工厂、5G+工业互联网和省级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数字化典型应用场景等领域给予支持。（3）加强企业梯度培育。对新认定（含当年认定）国家级、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等，领航级智能工厂、卓越级智能工厂、先进级智能工厂等给予支持。3.深化绿色发展，培育典型示范。推动企业建立绿色生产体系，对新认定（含当年认定）的国家级、省级绿色工厂给予支持。4.夯实服务体系，营造良好生态。（1）构建城市试点服务体系。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择优遴选第三方专业咨询机构和监理公司，作为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工作的综合管理服务商，面向三大行业规上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评估诊断，提供全流程智库服务、支撑项目全周期管理、实行试点项目和市级配套资金支持项目全过程监督，全面策划、统筹、管理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工作。（2）推进工业互联网建设。推动市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升级迭代，面向工业企业提供数据治理、预测分析、数字化转型、产业链动态监测等服务，为政府、企业、产业链提供多样化产品应用给予支持。

（五）总体结论

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工作属于国家财政部、工信部联合推动的重点区域示范工程，符合宝鸡市制造业发展需求，项目实施投入经济、绩效科学、方案可行，通过实施新型技术改造，从“点线面”三个层级全面推进“智改数转网联”

工作，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发展，全面推动全市制造业转型升级，可以有效提升宝鸡市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综上，该项目具备财政资金支持条件，建议对本项目予以支持，确保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工作顺利推进，完成预期目标。

四、相关建议：

一是建议项目建设单位严格《2025 年宝鸡市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实施方案》和《宝鸡市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工作推进方案（2025-2028 年）》《宝鸡市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重点项目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25 年版）》等文件规定，按照时间节点推进工作，确保试点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二是建议项目建设单位按照“专款专用、厉行节约、注重绩效”的原则，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监管，建立资金使用动态跟踪机制，避免资金低效、无效使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质效；坚决杜绝截留、挪用、挤占项目资金等违规情况发生，保障资金使用合规高效。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5 年 6 月，中央财政 1.5 亿元资金已拨付至我市；2025 年 12 月，对列入试点的 20 个重点项目中的 17 个，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和已完成投资额，已预拨付中央专项资金 3,040 万元。

六、附件：无。

2026 年大气污染防治项目绩效目标

-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3.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 4.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大政策和项目名称：2026 年大气污染防治项目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大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估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中的表述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 查 内 容		调 查 结 果	
该重大政策（项目）能够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优先保障基本民生和区域重点项目需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规划能够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及预算安排有效衔接。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决策机制和管理制度做到了健全有效。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对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的评估做到了科学、充分。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效益指标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能够衡量重大政策和项目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期限	2026 年	执行率 分值 (10 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00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0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70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700 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通过开展洒水降尘、扬尘防治、机动车尾气治理、遥感监测、绩效升级奖补等工作, 有效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 改善环境空气质量, 显著提高人民群众蓝天幸福感, PM2.5 浓度、优良天数达到年度考核指标。			通过开展洒水降尘、扬尘防治、机动车尾气治理、遥感监测、绩效升级奖补等工作, 有效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 改善环境空气质量, 显著提高人民群众蓝天幸福感, PM2.5 浓度、优良天数达到年度考核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财政预算额度内		≤ 1,700 万元	10
		社会成本	/			
		生态环境成本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系统/平台维护数量		≥ 5 个	1
			2.采购系统/平台		≥ 2 套	1
			3.划定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数量		≥ 10 个	1
			4.提供日报、周报等驻点跟踪技术支撑性成果		≥ 410 份	1
			5.编制密评认证报告		≥ 1 份	1
			6.对符合政策要求、具备监测条件的燃煤、燃气、生物质及其他类型锅炉开展监测数量		≥ 1 次/年	1
			7.奖补工业涂装清洁生产企业数量		≥ 12 家	1
			8.奖励 B 及以上和引领企业数量		≥ 13 户	1
			9.奖励 C 级企业数量		≥ 76 户	1
			10.安装油烟净化器		≥ 50 台	1
年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1.全年城市道路积尘负荷走航里程		≥ 11,000 公里	2

绩效指标			12.长租车数量	≥1 辆	2
			13.人影科学作业数量	≥2 次	2
			14.完成煤炭、汽柴油、挥发性有机物 VOCS 含量专项监督抽查	≥160 批次	2
			15.采购洒水车定位监控车载终端	≥100 台	2
		质量指标	PM2.5 浓度	≤40 微克/立方米	3
			空气优良天数	≥291 天	3
			项目验收达标率	≥100%	4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6 年底前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企业环保成本	有效减少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感	显著提升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空气质量	显著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群众人居环境质量	显著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10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		
主管部门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6.1.1-2026.12.31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大气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2110301	是否阶段性项目	否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是否实施政府采购	资金的 40% 实施政府采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赵一键 3261123	是否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是	是否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否
项目申报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1,700 万元				
	财政拨款：1,700 万元				
	自有资金：				
	其他：				
项目必要性	通过实施大气污染防治项目，可以有效降低污染物排放量，减轻大气污染对生态环境的破坏，改善空气质量，推动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协调发展。				
项目可行性	所采用的大气污染防治技术已相当成熟，具有较高的可靠性和稳定性，系统平台便于维护和管理，且与专业技术团队合作，引进先进技术手段和设备，提高防治效果。				
绩效目标概述	聚焦持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围绕扬尘污染治理、机动车尾气管控、重污染天气应对等工作任务，持续削减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提升优良天数比率，推动全市大气环境质量稳中向好。				
事前评审情况					
评审组织单位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性质	行政机关	时间安排	2025 年 12 月 25 日
		评审方式	座谈论证		
		负责人	赵一键	联系电话	3261123
项目总体评审情况	经评审，大气污染防治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实施必要性和可行性突出，绩效目标设定合理，预算编制规范，资金来源及使用符合财政资金管理要求。				
评审结果	建议支持 ☒ 调整完善支持 ☐ 部分支持 ☐ 具体意见：建议同意该项目预算方案，准予按 1,700 万元财政资金额度纳入年度预				
财政部门对评审结果审核意见	1、同意评审意见				
	2、审核调整为：继续支持 ☐ 调减资金 ☐ 不予支持 ☐				
	(需在此栏说明调整的具体项目金额及原因)				
其他说明的问题	经办人： 负责人： 年 月				

2026 年大气污染防治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

项目单位：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

主管部门：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

评审机构：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

评审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

宝鸡市财政局 制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一、评审对象

评审事项名称：大气污染防治项目

主管部门：宝鸡市生态环境局

预算单位：宝鸡市生态环境局

评审事项绩效目标：聚焦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围绕扬尘污染治理、机动车尾气管控、重污染天气应对等工作任务，持续削减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提升优良天数比率，推动全市大气环境质量稳中向好。

申请资金总额：1,700 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1,700 万元

评审事项概况：本项目实施周期为 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12 月底，非阶段性项目，拟实施政府购买服务，不涉及上年结转资金，预计申请财政资金的 40%实施政府采购。项目通过采取成熟的大气污染防治技术，配套专业技术团队与先进设备，有效降低污染物排放量，减轻大气污染对生态环境的破坏，改善空气质量，推动经济、社会和环境协调发展。

二、评审方式和方法

（一）评审程序

1.评审(评估)准备。接受任务，收集资料，在对项目进行了解、调查的基础上，成立由分管领导任组长，大气科、科财科、相关项目单位负责同志、三方专家为成员的评审(评估)工作组。

2.资料审核与分析。工作组根据被评对象和工作需要，对收集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资金预算明细表、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等相关资料，进行审核、整理与分析，并对需要补充的资料要求项目单位及时补充。

3.综合评审(评估)。工作组在调研的基础上，选择咨询专家、座谈论证等方式，对被评项目进行综合评判。在评审组共同讨论的基础上，形成统一意见，编制评审报告。

4.向项目单位反馈评审结论，并征求财政部门意见和建议。

5.形成评审结论，编制和提交评审报告。

(二) 评审方式及方法

采用资料审核+现场核查+专家论证相结合的方式，运用对比分析、市场询价、指标对标等方法，对项目预算编制的合规性、合理性，以及绩效目标的可实现性进行全面评审。其中，对设备购置价格通过市场询价核实公允性，对工程费用参照行业定额标准比对，对绩效指标结合区域环境治理需求进行合理性分析。

三、评审内容与结论

(一) 评审事项的必要性

本项目契合宝鸡市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总体要求，针对区域大气污染突出问题，通过实施扬尘治理、尾气管控、VOCs治理等措施，能够有效削减污染物排放，改善区域空气质量，保障群众生态环境权益，推动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

协调发展，项目实施具备显著的必要性。

（二）评审事项的可行性

项目所采用的大气污染防治技术成熟，具备较高的可靠性和稳定性；系统平台便于维护和管理，且依托专业技术团队合作，引入先进技术手段和设备，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技术支撑。同时，项目实施单位为宝鸡市生态环境局，具备项目组织实施的管理能力和资源调配能力，项目整体具备可行性。

（三）评审事项的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围绕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改善设定，涵盖污染物减排、空气质量改善、监测能力提升等具体指标，如维护系统/平台 5 个、采购系统/平台 2 套、提供日报、周报等驻点跟踪技术支撑性成果不少于 410 份、奖补工业涂装清洁生产企业 12 家、奖励 B 级及以上和引领企业数量 13 户、安装油烟净化器 50 台、全年城市道路积尘负荷走航里程 11,000 公里、完成煤炭、汽柴油、挥发性有机物 VOCs 含量专项监督检查不超过 160 批次等，指标量化清晰、可考核，与大气污染防治核心工作任务高度契合，绩效目标设定合理且具有可实现性。

（四）评审事项涉及资金预算和财政支持范围、方式，及其他自有资金保障渠道等

1.项目申请财政资金 1,700 万元，无其他自有资金，资金来源为财政专项资金，资金渠道明确，符合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管理办法及宝鸡市生态环境保护资金项目管理相关规定。

2.预算编制整体框架规范，资金用途与项目建设内容、绩效目标匹配，设备购置、服务采购等预算项的测算依据充分，未发现超标准、超范围编制预算的情况。

（五）总体结论

经评审，大气污染防治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实施必要性和可行性突出，绩效目标设定合理，预算编制规范，资金来源及使用符合财政资金管理要求。建议同意该项目预算方案，准予按 1700 万元财政资金额度纳入年度预算安排。

四、相关建议：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六、附件：无。

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 整治提升项目绩效目标

-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3.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 4.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大政策和项目名称：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大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估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中的表述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重大政策（项目）能够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优先保障基本民生和区域重点项目需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规划能够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及预算安排有效衔接。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决策机制和管理制度做到了健全有效。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对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的评估做到了科学、充分。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能够衡量重大政策和项目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期限	2025-2026 年	执行率 分值 (10 分)
资金 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47.43	年度资金总额:	2,647.43	
	其中: 财政拨款	4,647.43	其中: 财政拨款	2,647.43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是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城市品质提升重点工程。该项目按照“梳理、补白、增绿、整合”的思路,以城市快速干道“一带三节点 ”及滨河北路东延绿化为重点,坚持高起点设计、高质量建设,运用现代园林造景手法将宝鸡城市快速干道打造成一条贯穿城市东西的城市绿廊。		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总投资 4,647 万元(市财政局预算评审金额),计划工期 10 个月,主要对城市快速干道及滨河北路东延道路周边环境进行提升,全长约 25.7 公里,绿化面积约 27.8 万平方米,清表面积约 8.9 万平方米,新增道路围网长度约 1.2 千米,硬化停车场及园路面积约 1.6 万平方米以及土方工程约 6.8 万立方米。自 2024 年 12 月 4 日正式动工以来,项目整体进展顺利,已基本完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 值 权 重 (90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金额	≤ 4,647.43 万元	5
			年度预算总额	≤ 2,647.43 万元	5
		社会成本	/		
		生态环境成本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清杂面积	≥ 17 万平方米	2
			指标 2: 工程长度	≥ 25.7 公里	5
			指标 3: 绿化面积	≥ 27.8 万平方米	5
			指标 4: 清表面积	≥ 8.9 万平方米	5
			指标 5: 硬化停车场及园路面积	≥ 1.6 万平方米	5
			指标 6: 土方工程	≥ 6.8 万立方米	5
			指标 7: 新增道路围网长度	≥ 1.2 千米	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5
		时效指标	实施期限	10 个月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明显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通行效率	显著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干道周边环境	明显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产发挥作用年限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项目名称	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宝鸡儿童公园	
主管部门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 年 12 月 4 日至 2025 年 5 月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2120501	是否阶段性项目	是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商品和服务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50502	是否实施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陈海平 3236044		是否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否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否
项目申报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4,647.43 万元					
	财政拨款：4,647.43 万元					
	自有资金：					
	其他：					
项目必要性	项目聚焦快速干道周边环境短板，通过绿化、道路优化等措施提升城市风貌，契合城市品质升级需求，对改善区域人居与城市形象具有直接作用，必要性充分。					
项目可行性	项目工期（10 个月）与工程量（25.7 公里范围的绿化、硬化等）匹配度较高，实施内容具体，具备落地可行性。					
绩效目标概述	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是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城市品质提升重点工程。以城市快速干道“一带三节点”及滨河北路东延绿化为重点，运用现代园林造景手法将宝鸡城市快速干道打造成一条贯穿城市东西的城市绿廊。该项目计划工期 10 个月，主要对城市快速干道及滨河北路东延道路周边环境进行提升，全长约 25.7 公里，绿化面积约 27.8 万平方米，清表面积约 8.9 万平方米，新增道路围网长度约 1.2 千米，硬化停车场及园路面积约 1.6 万平方米以及土方工程约 6.8 万立方米。					
事前评审情况						
评审组织单位	宝鸡儿童公园	单位性质	全额事业单位	时间安排	2026.1.4	
		评审方式	自评			
		负责人	陈海平	联系电话	3236044	
项目总体评审情况	该项目立项合规、目标明确、必要性与可行性充分，资金规模基本合理，具备实施条件，同意通过本次评审；建议按优化建议完善细节后推进项目落地。					
评审结果	建议支持 ☒ 调整完善支持 ☐ 部分支持 ☐					
	具体意见：2026 年财政补助资金 2,647.43 万元，用于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财政部门对评审结果审核意见	1、同意评审意见					
	2、审核调整为：继续支持 ☐ 调减资金 ☐ 不予支持 ☐					
	（需在此栏说明调整的具体项目金额及原因）					
	经办人：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其他说明的问题						

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 整治提升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项目名称： 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项目单位： 宝鸡儿童公园

主管部门：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评审机构： 宝鸡儿童公园

评审时间： 2026 年 1 月 4 日

宝鸡市财政局 制

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 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一、评审对象

评审事项名称：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预算单位：宝鸡儿童公园

评审事项绩效目标：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是以改善提升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为目标，按照“梳理、补白、增绿、整合”的思路，以城市快速干道“一带三节点”及滨河北路东延绿化为重点，计划用常绿树种贯穿全段，节点配以色叶植物及花卉提升，打造“环境整洁、生态优美、面貌全新”的高品质快速干道。该项目拟提升道路两侧绿化约 277,510 平方米，土方工程约 67,740 立方米，绿化清表约 89,437 平方米，攀缘植物 1,699 米，道路围网 12,300 米，停车场及园路硬化约 16,255 平方米。

申请资金总额：4,647.38 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4,647.38 万元

评审事项概况：宝鸡市城市快速干道及滨河北路东延项目是市委市政府 2023 年实施的重大惠民工程。项目通车后，极大方便了市民通行，已成为我市东西贯通的重要通道。由于滨河北路东延道路两侧绿化缺失，城市快速干线两侧绿化及中央分车带绿植建设标准低，且缺乏有效管护，绿化植被缺株断档、杂草丛生，严重影响车辆安全通行及城市环境品质。经 2024 年第 11 次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同意宝鸡市城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立项有关事宜，确定由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办理相关手续，主管部门为宝鸡市城市

管理执法局，实施单位为宝鸡儿童公园。

二、评审方式和方法

（一）评审程序

本次评审遵循全面考虑、突出重点的原则，程序如下：

1.成立评审工作组。市城市管理执法局与相关工程造价、绿化专家共同组成工作组，负责此次评审工作。

2.资料收集与审核。工作组根据被评对象和工作需要，全面收集“宝鸡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有关数据和资料，并进行审核、整理与分析。

3.结合数据、现场调研。召开沟通协调会议，听取项目单位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员介绍，并组织到现场核查，对所提供的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对比分析，同时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论证并提出专业意见。工作组汇总专家评审结果提出初步结论。

4.综合评审。工作组选择适当的评估方法，对照评估方案中的内容进行综合评判。

5.向项目单位反馈评审结论，征求意见和建议。

6.出具报告。

（二）评审方式及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将预期的投入与预期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从而论证项目开展的必要性。

2.比较法。将计划实现的目标与预期实施效果等情况进行比较，评估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

3.因素分析法。对影响项目实施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进行梳理，综合分析各种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进行评估。

三、评审内容与结论

（一）评审事项的必要性

宝鸡城市快速干道及滨河北路东延项目是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大惠民工程。作为宝鸡市第一条城市快速干道，项目建成和通车后彻底结束了东西狭长发展的交通限制，初步形成了宝鸡“东西快、南北畅”的城市交通格局。本项目作为城市绿化改造任务中的重点项目，旨在结合宝鸡城市快速干道现状，解决沿线绿化品质低、绿化缺失等问题，以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品质：增强居民的幸福感。项目已经 2024 年第 11 次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立项，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分别以宝审服投发〔2024〕206 号、宝审服投发〔2024〕242 号文件批复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项目实施依据和必要性较为充分。

（二）评审事项的可行性

为了保障宝鸡市快速干道周边环境整治提升项目顺利实施，根据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宝鸡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4 年第 11 次)，宝鸡儿童公园依据相关技术规范 and 现场实际勘察测最情况，委托相关工程设计咨询公司编制了工程概算、施工图预算等文件，将可研报告、初步设计报告等报请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审批并批复，项目实施方案总体可行。

（三）评审事项的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目主要产出涉及宝鸡市城市快速干线道路两侧绿化约 277,510 平方米，土方工程约 67,740 立方米，绿化清表约 89,437 平方米，攀缘植物 1,699 米，道路围网 12,300 米，停车场及园路硬化约 16,255 平方米。项目实施预期可整体提升宝鸡市城市快速干道两侧绿化环境，确保人民群众出行安全、顺畅，在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提供舒适出行条件、丰富城市景观等方面产生较为明显的社会效益、生

态效益，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合理，且能够在一定期限内实现。

（四）评审事项涉及资金预算和财政支持范围、方式，及其他自有资金保障渠道等

本项目为公共服务项目，属于财政事权，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资金。

（五）总体结论

建议对本项目予以支持。

四、相关建议：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六、附件：无。

2026 年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项目绩效目标

-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3.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 4.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大政策和项目名称：2026 年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项目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大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估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中的表述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重大政策（项目）能够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优先保障基本民生和区域重点项目需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规划能够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及预算安排有效衔接。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决策机制和管理制度做到了健全有效。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对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的评估做到了科学、充分。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能够衡量重大政策和项目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期限	1 年	执行率分值 (10 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80	年度资金总额:	22,080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7,664	其中: 财政拨款	17,664	
		其他资金	4,416	其他资金	4,416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目标 1: 全面提升诊疗服务能力, 重点更新影像、检验、中医特色诊疗设备等, 引进高精尖技术装备, 推动医疗服务精准化、智能化发展, 提高疑难病症诊治水平。 目标 2: 优化资源配置与使用效率, 通过更新换代, 淘汰能效低下的老旧设备, 实现设备开机率在 90% 以上, 确保医院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保持可持续发展能力。 目标 3: 推动中医药传承与创新融合, 优先采购具备数据集成功能的设备, 强化中医诊疗的客观化与标准化, 提升科研与教学支撑能力。			目标 1: 全面提升诊疗服务能力, 重点更新影像、检验、中医特色诊疗设备等, 引进高精尖技术装备, 推动医疗服务精准化、智能化发展, 提高疑难病症诊治水平。 目标 2: 优化资源配置与使用效率, 通过更新换代, 淘汰能效低下的老旧设备, 实现设备开机率在 90% 以上, 确保医院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保持可持续发展能力。 目标 3: 推动中医药传承与创新融合, 优先采购具备数据集成功能的设备, 强化中医诊疗的客观化与标准化, 提升科研与教学支撑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投资金额		≤ 22,080 万元	10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成本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影像设备数量		≥ 26 台	2
			更新窥镜设备数量		≥ 13 套	2
			更新检验设备数量		≥ 4 台	2
			更新手术设备数量		≥ 17 台	2
			更新中医药设备		≥ 1 台	2
			更新消毒设备		≥ 4 台	2
		质量指标	新设备安装调试合格率		≥ 95%	5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8
			设备开机率		≥ 90%	5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时限		1 年	10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地区经济发展		明显	5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中医药传承与创新融合	明显	5
			推动医疗服务精准化、智能化	明显	5
		生态效益指标	新设备节能减排	明显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医院在未来市场保持竞争力	中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对医疗水平的满意度	≥85%	10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项目名称	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		项目实施单位	宝鸡市中医医院		
主管部门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起止时间	2025.7-2026.7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公立医院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2109801	是否阶段性项目	是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资本性支出	支经济分类科目代	50601	是否实施政府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0917-3662930	否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是	是否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否	
项目申报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2,080 万元					
	财政拨款: 17,664 万元					
	自有资金: 4,416 万元					
	其他:					
项目必要性	随着人口老龄化和人们健康意识的提高, 医疗需求不断增长。更新医疗设备可以提升医院的诊断能力、治疗效率和服务质量, 满足患者对高效、安全、舒适医疗服务的需求。其次, 新一代的医疗设备通常具有更高的稳定性、精确度和可靠性, 能够减少医疗差错和并发症的发生, 提高患者治疗的成功率。更换新设备降低医疗风险, 保障患者和医护人员的安全。					
项目可行性	项目现有基础设施完善, 资金来源稳定, 技术团队专业, 项目管理经验丰富, 同时得到政策的大力支持。这些因素确保了项目能够顺利实施, 并提升医院的医疗服务能力。					
绩效目标概述	目标 1: 全面提升诊疗服务能力, 重点更新影像、检验、中医特色诊疗设备等, 引进高精尖技术装备, 推动医疗服务精准化、智能化发展, 提高疑难病症诊治水平。 目标 2: 优化资源配置与使用效率, 通过更新换代淘汰能效低下的老旧设备, 实现设备开机率在 90% 以上, 确保医院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保持可持续发展能力。 目标 3: 推动中医药传承与创新融合, 优先采购具备数据集成功能的设备, 强化中医诊疗的客观化与标准化, 提升科研与教学支撑能力。					
事前评审情况						
评审组织单位	宝鸡市 中医医院	单位性质	事业	时间安排	2025 年 6 月	
		评审方式	院长办公会			
		负责人	李竹林	联系电话	0917-3662930	
项目总体评审情况	经充分调研、论证, 结合医院学科发展的新需求和医疗技术发展的新趋势, 以提升医疗技术水平和注重科研与临床相结合为原则, 满足医疗需求不断增长, 满足治疗效率和服务质量, 高效、安全、舒适服务于患者, 同意实施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项目。					
评审结果	建议支持 ☒ 调整完善支持 ☐ 部分支持 ☐					
	具体意见: 经过专家讨论, 出具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同意实施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项目。					
财政部门对评审结果审核意见	1、同意评审意见					
	2、审核调整为: 继续支持 ☐ 调减资金 ☐ 不予支持 ☐					
	(需在此栏说明调整的具体项目金额及原因)					
	经办人: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其他说明的问题						

2026 年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项目 预算评审报告

项目名称： 宝鸡市中医医院设备更新项目

项目单位： 宝鸡市中医医院

主管部门：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评审机构： 宝鸡市中医医院

评审时间： 2025 年 11 月 30 日

宝鸡市财政局 制

宝鸡市中医医院设备更新项目

预算评审报告

一、评审对象

评审事项名称：宝鸡市中医医院设备更新项目

主管部门：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单位：宝鸡市中医医院

评审事项绩效目标：

全面提升诊疗服务能力，重点更新影像、检验中医特色诊疗设备，引进高精尖技术装备，推动医疗服务精准化、智能化发展，显著提高疑难病症诊治水平。优化资源配置与使用效率，通过更新换代淘汰能效低下的老旧设备，实现设备开机率在 90%以上，确保医院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保持可持续发展能力。推动中医药传承与创新融合，优先采购具备数据集成功能的设备，强化中医诊疗的客观化与标准化，提升科研与教学支撑能力。

申请资金总额：22,080 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17,664 万元

评审事项概况：

宝鸡市中医医院作为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于一体的现代化综合性医院，医疗设备的质量和性能直接关系医疗服务的质量和水平。近年来，随着医疗技术不断进步和医疗需求日益增长，医院原有的部分医疗设备已无法满足临床需求。现计划对使用 8 年以上年限且达到淘汰标准

的医疗设备进行更新。

二、评审方式和方法

（一）评审程序

1.确定项目评审负责人及评审人员；2.查阅项目支出的相关政策依据和要求；3.论证项目必要性、可行性、绩效目标、项目预算、保障措施及项目实施后可持续影响；4.对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解决。

（二）评审方式及方法

委托陕西万睿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项目建议书并出具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议项目。

评审负责人：李竹林

评审人员：张晓丹、张诚爽、朱俊阳、冯妍、程鹏

三、评审内容与结论

（一）评审事项的必要性

随着人口老龄化和人们健康意识的提高，医疗需求不断增长。更新医疗设备可以提升医院的诊断能力、治疗效率和服务质量，满足患者对高效、安全、舒适医疗服务的需求。宝鸡市中医医院作为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康复、预防保健为一体的综合性中医医院，近年来在医疗技术和设备方面取得了显著的进步。医院东西院区占地面积近 200 亩，建筑面积 23 万 m²，东院区开放床位 1,500 张，西关院区开放床位 671 张，两院区共开放床位 2,171 张，为广大患者提供了充足的住院空间，有效缓解了看病难、住院难的问题，但医疗技术的不断进步和设备的更新换代，逐渐显露出部分使用

年限过长的医疗设备功能不全、性能落后等问题，而新一代的医疗设备通常具有更高的稳定性、精确度和可靠性，能够有效减少医疗差错和并发症的发生，提高患者治疗的成功率。同时，可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诊疗效率，确保医院在未来医疗市场中保持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评审事项的可行性

首先，医院现有土地使用合理，无需新增建设用地，减少了对土地资源的占用。其次，项目更新主要涉及设备更换，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环保要求。此外，新设备通常能效更高，有助于节能减排，符合可持续发展原则。项目能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确保对环境的影响最小化，同时提升医院医疗服务能力。

项目开展于现有院区，无需增设用地、网络等基础设施，同时，超长期特别国债提供低成本资金支出，能有效缓解医院一次性投入压力，优化债务结构。

项目在政策支持、技术实施、资金保障等方面均具备充分条件，实施风险可控，预期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显著，具备可行性。

（三）评审事项的绩效目标合理性

宝鸡市中医医院作为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于一体的现代化综合性中医医院，医疗设备的质量和性能直接关系到医疗服务的质量和水平。近年来，随着医疗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医疗需求的日益增长，医院原有的部分医疗设备已无法满足临床需求。经过多年使用的医疗设备，部分

已出现明显的老化现象，性能下降，故障率增加，无法满足临床诊断和治疗的需求。对于已达淘汰标准的医疗设备，其维护和保养成本逐渐增加，而设备的性能和使用寿命无法得到有效保障。因此，从经济效益和长期发展的角度考虑，对老旧设备进行更新换代是必要且合理的。

（四）评审事项涉及资金预算和财政支持范围、方式，及其他自有资金保障渠道等

宝鸡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项目，总投资预算 22,080 万元，其中：申请超长期国债 17,664 万元，自有资金 4,416 万元。若有资金缺口，由市级财政配套解决需财政部分予以保障支持，医院将通过部分营收等形式补充项目产生的支出。

（五）总体结论。

经过专家讨论，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议财政落实经费，予以支持。

四、相关建议：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六、附件：无。

2026 年宝鸡市人民医院科技新城院区项目 绩效目标

- 1.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3.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 4.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满意度调查表

重大政策和项目名称：2026 年宝鸡市人民医院科技新城院区项目

说明：请您认真阅读重大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估表，依据主观判断，对调查内容中的表述进行满意度评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该重大政策（项目）能够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优先保障基本民生和区域重点项目需求。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规划能够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及预算安排有效衔接。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决策机制和管理制度做到了健全有效。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的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程序符合规定。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对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的评估做到了科学、充分。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做到了清晰、量化、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考核。	成本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产出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效益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满意度指标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该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目标能够衡量重大政策和项目的实施效果。		☐ 很满意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宝鸡市人民医院科技新城院区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期限	2026 年	执行率 分值 (10 分)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3,306	年度资金总额:	28,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71,600	其中: 财政拨款	28,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宝鸡市人民医院科技新城院区项目总占地面积 199 亩, 总建筑面积 169,746.60 m ² , 建设门急诊医技综合楼、住院综合楼、实训楼、感染楼及办公配套用房: 配套建设室外管网、场地道路硬化、绿化、污水站、垃圾处理站等辅助配套设施, 建成后可容纳 1,000 张床位, 实现年 60 余万次门急诊需求量。满足周边群众防病治病需求。优化医疗资源结构, 带动当地服务行业人员就业, 积极促进全市社会经济发展。			科技新城院区土方开挖, 进行门诊楼、医技楼、2 号住院楼和科教楼的地下室的基础施工, 地下建筑面积 5 万 m ² 。地下一层含人防急救医院 3,500 m ² , 完成项目进展的 1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初设批复投资偏离度		≤ ±10%	8
		生态环境成本	运营期间医疗废水处理达标排放		是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建筑面积 (m ²)		≥ 169,746.60	5
			总占地面积 (亩)		≥ 199.00	5
			总床位 (床)		≥ 1,000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 100%	10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10
		时效指标	债券发行后年度使用率		≥ 100%	5
			债券发行足额还本付息率		≥ 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 (万元)		≥ 344,824.80	5
			项目期末现金余额 (万元)		≥ 70,093.20	5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人口数		≥ 31 万人	5
		生态效益指标	手术室等区域污染物浓度达标比例		≥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大楼主体结构可持续使用年限		≥ 50 年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98%	10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意见表

项目名称	宝鸡市人民医院科技新城院区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宝鸡市人民医院		
主管部门	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起止时间	2024 年 10 月-2027 年 10 月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2290402	是否阶段性项目	否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资本性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50601	是否实施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雷静 18991736806	是否实施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否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否	
项目申报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233,306 万元					
	财政拨款：171,600 万元					
	自有资金：61,706 万元					
	其他：					
项目必要性	项目建设符合宝鸡市卫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医疗卫生事业和地区经济的需要、符合改善医疗卫生条件的需要，对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加快经济全面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项目可行性	项目建设符合相关发展政策、项目选址地域各项条件优良、资金保障为项目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宝鸡市人民医院的品牌优势为项目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绩效目标概述	项目从 2024 年 10 月开始建设，2027 年 10 月建成投入运行，项目总占地面积 199 亩，总建筑面积 169,746.60 平方米，设置床位 1,000 张。					
事前评审情况						
单位	陕西大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私营	时间安排	2025 年 2 月	
		评审方式	第三方机构评审			
		负责人	尚勇	联系电话	13991760135	
项目总体评审情况	评估组认为，本项目属于国家政策和地方政府支持发展的项目，任务明确，立项合规，手续较为齐备，公益性强，绩效目标比较清晰，2025 年能形成实物工作量；项目社会效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需求作用明显。					
评审结果	建议支持 ☒ 调整完善支持 ☐ 部分支持 ☐					
	具体意见：					
财政部门对评审结果审核意见	1、同意评审意见 ☐					
	2、审核调整为：继续支持 ☐ 调减资金 ☐ 不予支持 ☐					
	(需在此栏说明调整的具体项目金额及原因)					
	经办人：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其他说明的问题						

2026 年宝鸡市人民医院科技新城院区项目 预算评审报告

项目名称：宝鸡市人民医院科技新城院区项目

项目单位：宝鸡市人民医院

主管部门：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评审机构：陕西大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评审时间：2025 年 2 月

宝鸡市财政局 制

宝鸡市人民医院科技新城院区项目 预算评审报告

一、评审对象

评审事项名称：宝鸡市人民医院科技新城院区项目

主管部门：宝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单位：宝鸡市人民医院

评审事项绩效目标：年度目标（2026年）：完成科技新城院区土方开挖，进行门诊楼、医技楼、2号住院楼和科教楼地下室的基础施工，完成项目总体进度的10%。实施期总目标：建成总占地面积199亩、总建筑面积169,746.60 m^2 ，涵盖门急诊医技综合楼、住院综合楼、实训楼、感染楼及配套设施的现代化院区。设置床位1,000张，满足年60余万次门急诊需求，优化区域医疗资源配置，服务覆盖人口超31万人。

申请资金总额：28,000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28,000万元

评审事项概况：本项目是宝鸡市优化医疗资源布局、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的重大民生工程。项目于2024年10月启动，计划于2027年10月完工。2026年度计划完成投资28,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主要用于项目地下工程的基础施工。项目建成后，将显著提升区域医疗服务能力，带动就业，并预期在债券存续期内产生不低于344,824.80万元的收益，具备良好的社会与经济效益。

二、评审方式和方法

（一）评审程序

资料初审：接收并审核项目单位提交的绩效目标申报表、

事前绩效评估表、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概算、资金来源说明等全套申报材料。

实地调研与询问：组织评审专家对项目拟建地块进行实地踏勘，了解项目前期准备情况，并就项目规划、技术方案、资金筹措、管理机制等关键问题询问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

集中评审与论证：召开专家评审会，对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绩效目标、预算编制合理性等进行深入分析和质询。

形成评审意见：综合书面材料、调研情况和专家论证意见，撰写评审报告初稿。

意见反馈与确认：将评审报告初稿送项目单位及主管部门核对事实，经修改完善后形成最终评审报告。

（二）评审方式及方法

采用“资料审查、现场调研、专家论证、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综合评审方式。

政策符合性分析：对照国家及地方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区域卫生规划、政府投资管理等政策文件进行审查。

成本效益分析：对项目总投资、年度预算、预期收益进行测算与评估。

目标可达性分析：对设定的绩效指标值（如建筑面积、床位数量、服务质量、效益水平等）进行科学性和可实现性判断。

风险分析：识别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资金、进度、质量、技术等风险。

三、评审内容与结论

（一）评审事项的必要性

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政策需求强烈：项目符合《“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及宝鸡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要求，是补足区域优质医疗资源短板、推进分级诊疗的重要举措。

社会需求迫切：随着科技新城及周边区域人口集聚，现有医疗设施已难以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高质量医疗卫生服务需求。项目建设可有效缓解“看病难”问题，服务覆盖人口超 31 万。

功能定位明确：项目规划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于一体，并设置独立感染楼，有利于提升全市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优化医疗资源结构。

（二）评审事项的可行性

项目实施是可行的。

方案设计成熟：项目已完成立项、可研、初设等前期工作，建设内容明确，技术方案合理，规模与标准符合相关建设规范。

组织实施有力：项目单位宝鸡市人民医院为三级甲等医院，具备丰富的医院建设与管理经验。主管部门监管职责明确，项目管理架构初步形成。

前期准备就绪：项目已取得规划、用地等相关前期手续，具备开工条件。2026 年度建设目标（基础施工）具体，施工计划清晰。

（三）评审事项的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合理。

目标关联性强：年度绩效目标与实施期总目标紧密衔接，围绕项目建设核心任务设定。

指标体系全面：设置了产出、效益、满意度和成本指标，涵盖了项目建设与运营的关键方面。

指标值可衡量：大部分指标（如建筑面积、床位数量、合格率、满意度等）量化清晰，便于未来监控与考核。

（四）评审事项涉及资金预算和财政支持范围、方式，及其他自有资金保障渠道等

资金预算：项目总投资 233,306 万元，规模较大。2026 年度申报财政资金 28,000 万元，专项用于指定工程内容，预算编制依据较为充分。

财政支持范围与方式：申请财政资金用于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属于公共财政支持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的合理范围。采用直接财政拨款方式，符合项目管理要求。

其他资金保障：项目单位配套自有资金 61,706 万元，体现了单位的投入责任和筹资能力。评审建议进一步明确自有资金的分年度到位计划与保障措施。

（五）总体结论

宝鸡市人民医院科技新城院区项目是一项符合政策导向、满足社会急需、规划科学的重大民生工程。项目必要性强，实施方案可行，绩效目标设定基本合理。资金来源中，财政资金与自有资金相结合，渠道明确。2026 年度预算 28,000 万元与年度建设任务匹配。

建议：支持该项目 2026 年度预算安排。建议项目单位在后续工作中：一是进一步完善效益指标的测算支撑材料；二是细化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支付效率；三是加强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严格控制投资概算，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

四、相关建议

强化过程监控：建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建立动态绩效监控机制，按季度跟踪项目进度、资金使用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防范财务风险：密切关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政策，确保项目收益能够覆盖债券还本付息，制定切实可行的还款

计划。

优化运营准备：建议在建设期即同步开展人才储备、设备采购规划和运营管理方案设计，确保项目建成后能迅速高效投入运营，实现预期社会经济效益。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评审报告主要依据项目单位报送的 2026 年度申报材料进行，对项目全生命周期内的风险预测基于当前可获得信息。

项目建设周期长、投资大，后续年度需根据实际进展和外部环境变化，逐年进行预算评审与绩效评估。

项目单位承诺的自有资金需提供具体的到位承诺函或相关证明文件，作为资金保障的附件。

六、附件：无。